

关于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二期）

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或“铂联科技”）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与辅导对象签署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国泰海通证券在本辅导期内派出秦发亮、李华东、马澄、田雨璐、毛贝蒂、孙思悦、侯诗军七名辅导人员组成的辅导小组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其中秦发亮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具备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

辅导方式：本辅导期内，本公司辅导人员围绕辅导计划，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专业咨询、沟通讨论、组织自主学习等

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国泰海通证券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机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持续对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进行了辅导，并对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建议。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向辅导对象传达最新审核监管动态及案例分析，解读相关政策，帮助辅导对象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持续跟踪公司业务发展，结合最新审核监管动态及2025年业绩实现情况，评估公司在业务经营、经营业绩、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是否符合相关上市标准、板块定位，进一步完善上市时间规划并协助公司有序推进相关工作。

3、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调查，督促公司建立良好的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实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确保相关业务流程控制有效运行，提高公司的经营和管理效率。

4、不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分析和商讨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形成相关解决方案，督促公司进行整改规范。

5、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进行事前审阅，督促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本辅导期内，国泰海通证券按步骤、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辅导计划履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内，国泰海通证券及各证券服务机构均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相互配合，共同推进内控完善、财务分析、股东核查、董监高核查等相关工作。辅导过程中，通过不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专项问题讨论会等方式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对象亦高度重视国泰海通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提出的规范运作建议，辅导工作进展正常。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通过专业咨询、沟通讨论、组织自主学习等多元化辅导形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初步夯实资本市场政策法规的理论基础，规范运作意识与风险防控能力均得到显著增强。后续，辅导机构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持续开展现场讲座、主题研讨、书面交流等针对性培训，确保辅导计划严格落实，进一步巩固并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与合规管理能力。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投资项目尚未确定

前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对象尚未确定募投资项目。辅导小组将围绕公司现有业务布局，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分析公司战略定位及实施成效，以此为基础进一步明晰公司未来发展路径，并推进募投资项目的研究与确定工作；并与管理层就募投资项目的选择、可行性及经济效益深入探讨论证，确保其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由秦发亮、李华东、马澄、田雨璐、毛贝蒂、孙思悦、侯诗军七名辅导人员组成的辅导小组牵头实施，主要工作如下：

1、辅导小组将会同中介机构通过集中授课和组织自学等方式督促辅导对象继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持续整理并传达最新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加深辅导对象对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的理解，引导辅导对象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2、辅导小组将在前期辅导成果的基础上，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授课、个别答疑等形式进行辅导工作，对发行人的经营模式、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募投项目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重点完成工作底稿整理、申报材料编制等工作。

以上情况，特此汇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秦发亮

秦发亮

李华东

李华东

马澄

马澄

田雨璐

田雨璐

毛贝蒂

毛贝蒂

孙思悦

孙思悦

侯诗军

侯诗军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6年4月10日